

國立中興大學化學系誠聘專任教師公告

- 一、 徵聘師資：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 3 名
- 二、 應具資格：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化學相關領域博士學位，且具至少博後研究一年資歷。
- 三、 專 長：以化學相關領域研究，能擔任分析化學、無機化學或生物化學相關課程，及英文授課者為佳。
- 四、 起聘日期：自115(2026)年2月1日起。
- 五、 應繳資料：
 - (1) 新聘申請書(含經歷證明影本)
 - (2) 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目錄一覽表
 - (3) 代表著作抽印本或影本1份。2021年2月1日之後且為前一等級之後出版公開發行
 - (4) 參考著作(2019年2月1日之後)，各抽印本或影本1份
 - (5) 學位證書影本(如為外國學歷請先辦理駐外單位認證)
 - (6) 未來研究方向、研究計劃
 - (7) 可教授課程之教學大綱
 - (8) 大學部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
 - (9) 推薦函三封(含指導教授一封；已獲國內外大學專任副教授資格以上者可免附)
 - (10) 其他資料(如得獎事蹟、國科會計畫核定清單...等)(無則免附)
** 應繳資料請依「新聘教師應繳資料清單」檢附
** 相關表格電子檔請至公告下方所附檔案下載
- 六、 截止日期：114年5月29日(以郵戳為憑)
- 七、 郵寄地址：台中市興大路145號，國立中興大學化學系收
- 八、 應徵信封請註明「應聘專任教師」
聯絡電話：04-22840411分機479 吳助教
E-mail：chemistry@dragon.nchu.edu.tw
化系網站：<https://www.chem.nchu.edu.tw>
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，應徵資料恕不退還。
- 九、 備註：
 1. 獲聘教師依「國立中興大學新進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」給予本薪以外彈性薪資獎勵。
 2. 獲聘教師若有住宿需求得申請本校宿舍。